

國立嘉義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第 4 次系務會議會議記錄

一、時間：109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20 分

二、地點：本校民雄校區樂育堂 BD506 教室

三、主席：洪偉欽主任

出席：詳如簽到簿

紀錄：李麗卿

四、報告事項：

1. 109 年 6 月 10 日辦理本系小畢典，邀請各位教師出席。

2. 期末教學評量請提醒同學填寫。

體育室報告：

1. 109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大致規劃完成。

2. 部分運動場地因品質要求，改建工程會延後完成。

五、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案由一：本系 109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原住民生)甄選建議變更為甲案 110 學年碩士班考試甄選乙案。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師培中心已行文至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案由二：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109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第二次甄選簡章乙案。

決議：照案通過，送師培中心審議。

執行情形：依規定辦理。

案由三：本系系所品質保證認可品質保證-自我評鑑實地訪評結果乙案。

決議：依訪評結果修正報告書，並回應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

執行情形：依規定辦理。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109 學年度大學部、進修學士班一年級導師推選，提起討論。

說明：自 103 學年度起，大學部班級，各系可依實際需求置班級導師 1 人或若干人。

決議：大學部導師林威秀，進修學士班導師陳俊汕。

提案二

案由：本系推選 109 學年度院教評委員代表及各項委員會代表，提起討論。

說明：

1. 109 學年度各學院、系所及相關單位協助選出委員或代表者名稱及相關資料，如附件 1。P1
2. 採無記名投票方式。

決議：

1. 校務會議代表：(票選)洪偉欽、黃芳進、(備取)張家銘
2. 院務會議代表：(當然委員)洪偉欽主任、(票選)張家銘、黃芳進、(備取)侯堂盛
3. 院課程委員會代表：(當然委員)洪偉欽主任、(票選)林威秀、丁文琴、(備取)黃芳進
4. 院教評會委員代表：(票選)洪偉欽、黃芳進、(備取)侯堂盛
5. 院圖書建購委員會代表：(票選)林威秀
6. 師範學院國際及兩岸交流推動小組委員：(當然委員)洪偉欽主任、(票選)張家銘、(備取)許雅雯
7. 圖書館諮詢委員會委員：(票選)林威秀
8. 通識教育委員會代表：(票選)張家銘、(備取)洪偉欽
9. 學生事務會議代表：(票選)黃芳進
10.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票選)陳昭宇
11.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代表：(當然委員)洪偉欽主任、(票選)張家銘、黃芳進、陳信良、侯堂盛、林威秀、許雅雯、(備取)副教授 1 名丁文琴、教授 1 名師培中心蔡明昌
12. 本系課程評鑑委員代表：(當然委員)洪偉欽主任、陳信良主任、(票選)、黃芳進、張家銘、侯堂盛、林威秀、丁文琴、許雅雯、(備取)林明儒
13. 本系學生事務暨輔導委員代表：(當然委員)洪偉欽主任、(票選)丁文琴、許雅雯、薛堯舜、林明儒
14. 本系師資生遞補甄選作業小組代表：(當然委員)洪偉欽主任、(票選)張家銘、黃芳進、丁文琴、許雅雯、(備取)林威秀
15. 本系通識教育「體育」領域課程委員會委員：(當然委員)洪偉欽主任、體育室陳信良主任、(票選)黃芳進、張家銘、丁文琴、(備取)林威秀

提案三

案由：本系系所品質保證認可品質保證-自我評鑑實地訪評結果回應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提起討論。

說明：本系系所品質保證認可品質保證-自我評鑑實地訪評結果回應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如附件 2。P4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四

案由：修正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培育與輔導要點，提起討論。

說明：

1.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培育與輔導要點，如附件 3。P10
2. 本系系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培育與輔導要點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4。P15
3.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培育與輔導要點修正版，如附件 5。P21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案由：本系公費生歐大榮加修「特殊教育領域」課程規劃需求，申請公費生延後分發案，提起討論。

說明：

1. 本系公費生歐大榮，國民小學健康與體育領域，體育專長，109 學年度分發，南投縣偏遠地區學校。歐大榮同學加修「特殊教育領域」課程，申請延後至 110 學年度分發。
2. 本系與本校特教系林玉霞主任規劃「特殊教育領域」加修課程為『特殊教育導論(3 學分)、行為改變技術(2 學分)、視覺障礙(2 學分)、聽覺障礙(2 學分)、學習障礙(2 學分)』等 11 學分之課程，以因應融合教育需與普通教育接軌之需求，並以普通教育課程為特殊需求學生設計課程，以因應個別學生之需要。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案由：本系碩士班 2 年級研究生蘇晨陽(1070738)碩士學位考試以視訊進行，提起討論。

說明：

1. 本系碩本系碩士班 2 年級研究生蘇晨陽(1070738)為大陸籍之學生，因疫情影響未能返台就學，本學期預計 7 月份申請碩士學位考試，將以視訊方式進行。
2. 依本校研究生學考試辦法第九條第一項規定：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事前公布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且除雙聯學制學生或特殊情形經系所務會議通過並簽奉核准外，應於校內進行學位考試；以視訊進行者，須經系所務會議通過並簽奉核准始得辦理，系所並應全程錄影存檔存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案由：本系三年級 10 位同學申請本系 109 學年度修讀碩士學位課程先修申請審核，提起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校碩士學位課程先修辦法第二條規定：「本校學士班(含進修學士班)學生得於三年級(獸醫學系四年級)第二學期，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各系所碩士班提出申請，經錄取後取得學士學位課程先修資格。」。
2. 依據本系碩士學位課程先修實施要點第二點：「本校學士班(含進修學士班)學生，修業滿五學期，五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名次在該班排名前百分之五十，或有優異運動成就表現者、獲科技部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者，得向本學系提出申請」。
3. 檢附大學部體健休三甲林鈺淳(1063827)、張格華(1063841)、林紘毅(1063848)、紀明憲(1063851)、曾國禔(1063857)、葉子嘉(1063859)、李佳諭(1064934)，進修學士班體健休三甲簡郁臻(1068701)、李婷怡(168711)、李鴻志(1068745)等 10 位同學申請書、成績單等資料，如附件 6。P25

決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案由一：修正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班課程修習要點，提起討論。

說明：

1. 本系系碩士班課程修習要點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7。
2.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班課程修習要點修正版，如附件 8。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正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修習要點，提起討論。

說明：

1. 本系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修習要點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9。
2.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修習要點修正版，如附件 10。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因發生 COVID-19 疫情，本系 105 學年入學師資生畢業前須取得救生員或游泳教練證之替代方案，提起討論。

說明：

1. 因本學期發生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各個游泳協會未能如期舉辦救生員、游泳教練證照之研習，影響少數師資生畢業前無法如期取得救生員證或游泳教練證照。
2. 替代方案擬須具備本系指定運動證照一張，指定證照為樂齡運動指導員證或運動設施經理人證。

決議：照案通過。

八、散會： 下午 1 時 30 分